

##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员工持股计划简述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22日、2023年12月8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在公司任职的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岗位员工。拟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不超过420人，其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13人，其他员工不超过407人。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1,241.9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合计认购份额不超过11,241.90万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调整情况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人员变动及职务变动，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中的份额分配方案进行调整，对董事长于江、董事任元滨的份额进行调增，新增副总裁高辉、刘培成、监事会主席乔绪升等参与人，并相应调整其他人员份额总数，合计份额不变。具体调整如下：

姓名	职务	认购份额上限（万份）		对应的股票份额上限（万股）		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于江	董事长	900.00	<b>1650.00</b>	300.00	<b>550.00</b>	8.01%	<b>14.68%</b>
任元滨	董事、总裁	135.00	<b>255.00</b>	45.00	<b>85.00</b>	1.20%	<b>2.27%</b>
刘洪安	董事、副总裁	135.00	135.00	45.00	45.00	1.20%	1.20%
许峰九	副总裁	135.00	135.00	45.00	45.00	1.20%	1.20%
杨振军	副总裁	135.00	135.00	45.00	45.00	1.20%	1.20%
董红波	副总裁	135.00	135.00	45.00	45.00	1.20%	1.20%
蔡颖辉	副总裁	135.00	135.00	45.00	45.00	1.20%	1.20%
李芳	董事会秘书	135.00	135.00	45.00	45.00	1.20%	1.20%
孙惠庆	副总裁	135.00	135.00	45.00	45.00	1.20%	1.20%
<b>高辉</b>	<b>副总裁</b>		<b>84.00</b>		<b>28.00</b>		<b>0.75%</b>
<b>刘培成</b>	<b>副总裁</b>		<b>84.00</b>		<b>28.00</b>		<b>0.75%</b>
<b>乔绪升</b>	<b>监事会主席</b>		<b>84.00</b>		<b>28.00</b>		<b>0.75%</b>
刘锋	监事	84.00	84.00	28.00	28.00	0.75%	0.75%
陈磊磊	监事	84.00	84.00	28.00	28.00	0.75%	0.75%
闫进福	监事	60.00	60.00	20.00	20.00	0.53%	0.53%
孙凤美	监事	30.00	30.00	10.00	10.00	0.27%	0.27%
其他人员（407人/调整后404人）		9003.90	<b>7881.90</b>	3001.30	<b>2627.30</b>	80.09%	<b>70.11%</b>
合计（420人）		11241.90	11241.90	3747.30	3747.30	100.00%	100.00%

注：最终份额分配情况根据参与对象实际参与情况确定。

上述调整完成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同时，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中“特别提示”及“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范围”中的相应内容调整为“拟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不超过420人，其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16人，其他员工不超过404人，具体参与人数以实际自愿参加的员工及其参与情况为准。”

除上述调整外，《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根

据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分配方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份额认购阶段，最终份额分配情况根据参与对象实际参与情况确定。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